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6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201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三)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现场参加会议董事6人;独立董事盛杰民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朱永明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四)会议主持人及列席人员:董事长郭海泉主持会议,副总经理李英、杨旭、尚达平,总工程师孔德强,财务总监姚文伟、董事会秘书侯绍民,监事崔凯、陈学安、李建军列席会议。
 - (五)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选举郭海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会议选举郭海泉 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二)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海泉

委员:盛杰民、朱永明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杨钧

委员: 崔星太、朱永明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永明

委员: 张伟、盛杰民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永明

委员:杨钧、赵志勇

5、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海泉

委员:盛杰民、杨钧

(三) 关于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四)关于聘任杨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五) 关于聘任尚达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六) 关于聘任孔德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七) 关于聘任姚文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八) 关于聘任侯绍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九) 关于聘任吕晶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李英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仍担任公司党委书记。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认为郭海泉先生及张伟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他们的学习、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聘任郭海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聘任张伟先生为总经理,杨旭、尚达平先生为副总经理,孔德强先生为总工程师,姚文伟先生为财务总监,侯绍民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吕晶晶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

四、备查文件

经参加表决的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特此公告。

附: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7日



附: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伟,男,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大专学历。1981年3月至1998年8月历任新乡水泥厂副科长、科长、副厂长;1998年8月至2001年3月任卫辉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6年6月任新乡水泥厂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6年6月至2013年3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3年5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3年3至2013年10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委副书记;2013年10月至今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旭,男,195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0年2月至1990年7月历任驻马店地区龙山水泥厂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科长、副厂长、厂长;1990年8月至2003年8月历任河南省豫南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03年8月至2007年7月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7年7月至今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兼任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尚达平,男,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80年1月至1990年11月任河南省洛阳水泥厂供销科计划员、科长;1990年12月至1994年11月任河南省机械厅通用电气工业公司洛阳分公司副总经理;1994年12月至2004年11月洛阳黄河水泥集团公司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10年10月任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曾兼任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今兼濮阳同力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兼任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孔德强,男,1962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7月至1986年1月任河南省冶金建材设计院技术员;1986年1月至2005年10月任河南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高级工程师、工艺室副主任、主任工程师、主任、总工程师;期间,2003年1月至2005年10月任河南中材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5年11月至2007年8月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水泥首席专家;2007年8月至今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姚文伟, 男, 1972年3月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 高级会计师职称, 1993年7月至1999年5月任洛阳玻璃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 1999年5月至2004年3月任洛阳哈斯曼制冷公司财务经理; 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任洛阳春都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2006年3月至2011年8月任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2011年9月至今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侯绍民,男,1971年1月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国家注册审核员。1993年7月至2003年8月历任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营销部副处长、储运科科长;2003年8月至2008年7月任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8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职员、副主任;2009年10月至2011年4月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4月至今任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吕晶晶,女,1978年4月出生,纽约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05年12月至2007年2月任加鹏商务顾问公司职员;2007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河南建设投资总公司党群工作部职员;2007年10月至2011年5月历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职员、发展计划部业务主管、发展计划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工作部业务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河南同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